序言

Q虚国际是一个集虚拟国公职人员教育，国际纷争调节，维和部队支援虚拟国政权于一体的虚拟国国际集团实行

第一章 总纲

第一条

Q虚国际是公民专政的虚拟国国际集团，此为我国之根本制度。

第二条

Q虚国际一切权力属于全体公民，公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管理委员会。

公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第三条

Q虚国际允许多党派存在。

第四条

Q虚国际的计划是提高全网所有虚拟国正规化。

第五条

Q虚国际全力增加公民人数。

第六条

Q虚国际的军队是全体公民的军队，保护公民，抵抗侵略，保卫祖国。

第七条

Q虚国际实行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 国家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和尊严。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一切违反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的特权。

第二章 公民的权利与义务

第八条

凡具有Q虚国际国籍的人都是Q虚国际公民，Q虚国际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第九条

任何公民享有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履行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规定的义务。

第十条

Q虚国际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第十一条

Q虚国际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第十二条

Q虚国际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 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第十三条

Q虚国际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第十四条

Q虚国际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 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 由于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侵犯公民权利而受到损失的人，有依照法律规定取得赔偿的权利。

第十五条

Q虚国际公民有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的义务。

第十六条

Q虚国际公民必须遵守constitutional law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第十七条

Q虚国际公民有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的义务。

第十八条

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Q虚国际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 依照法律参军是Q虚国际公民的光荣义务。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管理委员会

第十九条

管理委员会是Q虚国际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立法机关。管理委员会的组成人员是Q虚管理委员。

第二十条

管理委员会召开地点在Q虚国际首都群，立法和选举应以投票的方式进行。投票结束后仍未投票的公民视为弃权

第二十一条

管理委员会每年八月一日进行一次执政官大选，若执政官未能选举成功，次日进行下一次选举，最多进行三日，若三日后仍未能选举成功，则应推三日内总选票平均数最多的人担任执政官。

第二十二条

管理委员会无论修改constitutional law或法律或是选举，只有赞成票超过总选票的2/3才可通过。

第二十三条

管理委员会委员长1名由管理委员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2年，连任不受限。委员长长投票1票顶3票，负责主持管理委员会，确保立法和选举程序的有序进行

第二节 执政官

第二十四条

执政官是Q虚国际元首，每届任期一年，连任不受限。分为大执政官1名和副执政官若干名。执政官拥有一切公职人员的任免权和调动权。可以对外宣战，参与外交事务，宣布国家进入紧急状态。

第二十五条

大执政官由管理委员会选举。没有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的我国各政党领导人都可以被选举为执政官。若是大执政官长期不在的紧急状态下，可立刻进行选举。

副执政官由执政官任免。

第三节 国务院

第二十六条

国务院是执政官的执行机关。国务院定期召开国务院会议，国务院会议安排日常工作，制定国家国防，文化，人事，外交，统计，司法，监察的政策方针，调动和任免国务院各部门的公职人员，汇报总结日常工作。

国务院院长由执政官任免，分为国务院院长1名和国务院副院长若若干名。

国务院分为八个部门，各分为部长和部员若干名。部员由部长任免。国务院各部长由执政官或国务院任免，分为部长1名，副部长若干名。

第二十七条

国防管理委员会是我国军事机关，是国家的军事力量。负责保卫国家安全，为公民提供军事援助，完成公民委托。分为军事学院，分校长1名，副校长1名，教师若干名。

第二十八条

统计管理委员会是我国统计机构，负责统计国家日常数据，聊天数据，活跃数据，总结国家概况，总结出国家需要改进和投入的项目。

第二十九条

文化管理委员会是我国文化建设机构，负责整个国家的宣传以及活动举办，新闻发布，活跃气氛，解答新人疑惑，扩张人口，科普虚拟国相关。分为新闻组，宣传组和活动组。

第三十条

外交管理委员会是我国外交机构，负责整个国家的外交事务，驻外大使分配，管理，宣传，外交任务交涉，谈判。

第三十一条

司法管理委员会是我国审判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法律起草机构，领导立法，负责检查整个国家的公民是否违法，并对违法者进行审判。

第三十二条

监察管理委员会是我国监察机关，是防止公职人员和国务院各部门腐败，懒政，怠政的利器。负责监察国务院其他六部门及其公职人员的履职和执行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并如实汇报给国务院或执政官。

第三十三条

人事管理委员会是我国人事机构，负责为国家招募新的职务官和军事人员，以及培训，审核，解答新人疑惑，科普虚拟国相关。分为招募组和迎新租，各分组长1名，组员若干名。

第四节 国安管理委员会

第三十四条

国安管理委员会是国家安全机构，负责国家间谍审查，高管间谍审查，建立情报网。

国安管理委员会委员长由执政官任免，分为国安管理委员会委员长1名，国安管理委员会副委员长1名。

第四章 公民荣誉等级制度

第三十五条

我国公民共分为十个等级，公民每拉一个人，增长一个等级，增长到十级晋升为管理员，具体如下。

一等荣誉群员

二等荣誉群员

三等荣誉群员

四等荣誉群员

五等荣誉群员

六等荣誉群员

七等荣誉群员

八等荣誉群员

九等荣誉群员

十等荣誉群员

特等荣誉群员

特等荣誉群员只发放给对国家有重大贡献的，有象征意义的公民。

执行官对应特等

退休执政官对应特等

副执政官级对应八等

院长及对应七等

委员长级对应六等

副委员长级对应五等

委员对应二等

可充值购买等级，一等级0.5人民币（自愿）

可充值购买特等，充值10人民币购买（十等荣誉群员也需花费10rmb各个等级都一样）

第五章 政党制度

第三十六条

Q虚国际政党是我国合法政治组织，应为联邦的利益而努力，在一年一次的执政官大选上取得最多票而执政。同时必须每周拉10人口入国家首都，一周不完成警告一次，满三次失去执政官竞选资格

第三十七条

任何政党,任何时间都不能拥有任何意义上的军事力量,不能设立自己的私军,也不能设立所谓的“护卫队”也不能以军事化体制管理党，不能拥有自己的军衔，军徽，也不能以任何形式拥有军事体制。只能设立经济，文化，组织部门。

第三十八条

创建政党，需联系司法部。一切政党必须接受国家的领导，听从国家行政命令

第三十九条

政党成员必须为我国公民，且每个公民只得加入一个党派。

第四十条

政党必须拥有宣誓词，公民必须发送过宣誓词才可成为政党成员。

本法由Q虚国际司法管理委员会编写修订